金文明〔2021〕1号

关于开展第五届金安区道德模范

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

各乡镇(街)党(工)委、园区工委，区委各部委，区直各单位党组(党组织)：

为充分展示我区公民思想道德建设的丰硕成果，进一步发挥道德模范的示范引领作用，在全社会形成崇德向善、见贤思齐、德行天下的浓厚氛围。区文明委决定，在全区组织开展“第五届金安区道德模范”评选表彰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突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，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，以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为重点，通过道德模范的评选命名宣传，推出一批事迹突出、品德高尚、群众认可度高、示范引领作用大的道德模范，大力弘扬真善美，传播正能量，在全社会形成知荣辱、讲正气、作奉献、促和谐的新时代社会主义文明新风尚，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思想保证、精神力量和道德滋养。

二、奖项设置

第五届金安区道德模范设“助人为乐道德模范”“见义勇为道德模范”“诚实守信道德模范”“敬业奉献道德模范”和“孝老爱亲道德模范”五类，原则上每个奖项表彰2名，共表彰10名。同时将根据候选人推荐情况，合理确定提名奖人数。

三、推选标准

每位先进人物只参加一个类别的推选。已获区级以上(含区级)道德模范称号及提名奖获得者，不再参加本次推选活动。

**1.总体标准**

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在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、家庭美德、个人品德建设中事迹突出，具有良好综合道德素质，是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公认的道德标杆。

**2.分类标准**

助人为乐模范：充满爱心、乐善好施，长期主动无私帮助他人，积极参加公益事业，赢得群众高度赞誉；

见义勇为模范：秉持公平正义，弘扬社会正气，关键时刻临危不惧、挺身而出，勇于维护国家、集体利益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，产生重大社会影响；

诚实守信模范：在经济活动和社会生活中，始终坚持诚信为本、操守为重，以诚待人、以信取人，履约践诺、言行一致，具有很高的社会信誉和良好的守信形象；

敬业奉献模范：追求崇高职业理想，秉持认真负责的职业态度，甘于无私奉献，勇于创新创造，为国家和社会做出重大贡献，在本行业本领域具有引领示范作用；

孝老爱亲模范：注重家庭、注重家教、注重家风，孝敬父母、关爱子女、夫妻和睦，家庭关系和谐，在文明家庭建设中走在前列，群众广为颂扬。

四、推选步骤

**1.成立评审委员会。**第五届金安区道德模范推选活动在区文明委领导下，由区委宣传部(区文明办)、区纪委监委机关、区委政法委、区直工委、区退役军人局、区总工会、团区委、区妇联、区文明指导中心等单位主办，成立金安区道德模范评选活动委员会(以下简称区评委会)。主办单位相关负责同志担任评审委员。金安区道德模范评选活动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区文明指导中心，负责推选活动日常工作。

**2.组织推荐。**第五届金安区道德模范候选人的产生，采取属地推荐、系统推荐和群众推荐相结合的方式。各乡镇街推荐总数不少于5人，类别不可重复；金开区、区退役军人局、区总工会、团区委、区妇联向区评委会办公室至少推荐2名候选人，类型不限；群众及各类组织均可向区评委会推荐人选，区评委会办公室将及时转告被推荐人所在乡镇街或系统，由各乡镇街、各系统进行筛选。组织推荐截止日期为4月10日。(区第五届道德模范评选组委会办公室，地址：金安区行政中心B33办公室，邮编：237000，联系电话：0564-3261851，电子邮箱：jaqwmb@163.com)。

**3. 广泛征求意见。**各地各单位要将拟推荐候选人先在本人所在单位或乡镇(街道)、社区(行政村)征求意见，同时征求当地公安、信用等有关部门意见(党员和公职人员应征求组织人事、纪检监察部门意见，从事经济活动的候选人须征求市场监管、税务、环保等部门意见)。

**4.材料申报。**推荐候选人经过征求意见无异议后，填报第五届金安区道德模范推选表，附上1500字左右的详细事迹和500字以内的事迹简介，同时提供近期免冠照1张(免冠照为1寸标准照片)，于4月10日前报区评委会办公室(电子版发邮箱：jaqwmb@163.com。第五届金安区道德模范推选表可从金安文明网通知公告栏下载)。

**5.评审公示。**4月下旬，在各地、各系统推荐的基础上，区评委会组织评委审议，确定正式候选人。区评委会办公室将候选人基本情况、主要事迹在金安政府网、金安文明网等媒体上宣传公示，听取意见、接受监督。

**6.命名表彰。**5月上旬，区评委会根据审议和公示情况，确定第五届金安区道德模范和道德模范提名奖建议名单，报区文明委领导审定。公布评选结果，向第五届金安区道德模范及提名奖获得者颁发荣誉证书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**1.加强组织领导。**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把第五届金安区道德模范评选活动摆上重要位置，周密部署、精心实施，明确专门工作人员，广泛发动群众参与，将活动的各个环节落实到位，确保活动有实效。推选工作将纳入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所、站建设督查考核。

**2.严格坚持标准。**坚持标准从严、公正推选，认真做好群众推荐、资格审核、遴选上报和评审公示等各个环节，真正把那些事迹过硬、群众公认、品德高尚、贡献重大的先进人物推选出来。

**3.注重宣传引导。**各地各单位要以评选道德模范为契机，引导广大群众开展学习实践活动，真正使评选表彰道德模范的过程，成为树立先进典型、弘扬真善美的过程，成为普及公民道德规范的过程，成为着力推进精神文明建设的过程。

附件：第五届金安区道德模范推选表

六安市金安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

 2021年3月10日

附件:

第五届金安区\_\_\_\_\_\_道德模范推选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单位及职务 |  | 照片 |
| 出生年月 |  | 性别 |  | 民族 |  | 政治面貌 |  | 文化程度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身体状况 |  | 家庭年收入 |  |
| 家庭住址 |  |
| 曾获主要奖励 |  |
| 事迹梗概 |  |
| 乡镇街(区直部门)推荐意见 | (盖章)年 月 日 |
| 区评委会审批意见 | (盖章)年 月 日 |

注：1.表头横线上填写推报类别；

2.事迹梗概在150字以内；

3.另附1500字左右的详细事迹材料和500字以内的简要事迹；

4.上述材料同时发电子版至邮箱jaqwmb@163.com，本表一式三份。